

ICS 53.020.99  
J 80

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28755—2012

GB 28755—2012

## 简易升降机安全规程

Safety rules for simple lifts

中华人民共和国  
国家标准  
简易升降机安全规程  
GB 28755—2012

\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 
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(100013)  
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(100045)  
网址 www.spc.net.cn  
总编室:(010)64275323 发行中心:(010)51780235  
读者服务部:(010)68523946  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 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\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1.5 字数 37 千字  
2013年1月第一版 2013年1月第一次印刷

\*

书号: 155066·1-45964 定价 24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 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 
举报电话:(010)68510107



GB 28755—2012

2012-11-05 发布

2013-02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 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## 目 次

前言 .....	I
1 范围 .....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 .....	1
3 术语和定义 .....	1
4 基本要求 .....	2
5 建(构)筑物 .....	3
6 金属结构 .....	5
7 主要零部件 .....	7
8 电气设备 .....	12
9 安全保护装置 .....	13
10 标记、标牌与安全标志 .....	15
11 操作 .....	16
12 检查、试验、维护与修理 .....	17

按产品使用维护说明书的要求进行,并进行记录,记录应存入安全技术档案。

12.3.1.2 维护保养应由使用单位简易升降机作业人员实施,并制定与维护保养工作相关的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。

使用单位无能力进行维护保养时,应当委托具有简易升降机制造、安装、改造、维修许可资格的单位进行,并签订相应工作合同,明确职责。

12.3.1.3 更换的主要零部件应符合原制造商规定的技术要求。应经制造商同意,方可采用代用件及代用材料。

### 12.3.2 修理

按 12.1.1、12.1.2 要求检查出的危险状况都应在简易升降机重新作业之前被改正。修理工作应由专业人员进行。

### 12.3.3 维护保养和修理的程序

12.3.3.1 简易升降机维护保养或修理之前,应采取下列预防措施:

- a) 除确需用电的情况外,把主开关置于断路位置并锁住;
- b) 除维护或修理需要外,把简易升降机各层门和货厢门关闭;
- c) 指定人员设置警示标志牌。

12.3.3.2 简易升降机日常维护保养或修理后,全部的安全装置应重新安装调试并应达到其相应的功能。在完成有关规定的试验后,简易升降机才能投入使用。

## 前 言

本标准的第 1 章、第 2 章、第 3 章为推荐性条款,其余为强制性条款。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起重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227)归口。

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:宁波市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。

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:福建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、浙江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、宁波三崎起重机械有限公司、台州神力起重设备有限公司、福建省晋江市恒升机电起重有限公司、辽宁省安全科学研究院、河南省特种设备安全检测研究院、洛阳市特种设备检验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曹光敏、陈峰、王建儿、刘季能、王健、马溢坚、俞仁其、钟梅员、陈辉煌、毛居双、尹献德、郭鹏伟。